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INTER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02)

#### 有關 須予披露交易 及 發行可換股票據 之澄清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兩份日期均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九日之公佈。

#### 須予披露交易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提供有關成信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詳情載於以下「須予披露交易」一節。

#### 發行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認購協議之條款。根據經修訂認購協議，(i) 認購人可提名一名人士於完成後獲委任成為董事加入董事會；及(ii) 於認購協議生效期間內，本公司應保持其負債總額不超過1,250,000,000港元。

茲提述國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兩份日期均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九日之公佈。

#### 須予披露交易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節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九日有關買賣成信國際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其欠本公司之到期須付股東貸款之公佈所用者相同。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i)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成信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39,507,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信集團錄得經審核除稅前綜合純利約34,492,000港元及經審核除稅後綜合純利約32,176,000港元。董事會亦謹此澄清，成信集團錄得未經審核(而非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九日之公佈所載之「經審核」)綜合負債淨額(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約10,917,000港元。

## 發行可換股票據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節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九日有關發行總本金額為3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之公佈所用者相同。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連同認購協議稱為「經修訂認購協議」以修訂認購協議之條款。根據經修訂認購協議，(i)認購人可提名一名人士於完成後獲委任成為董事加入董事會；及(ii)於認購協議生效期間內，本公司應保持其負債總額不超過1,250,000,000港元。

董事會亦謹此知會股東，根據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及條件，倘就換股價作出之任何調整低於股份之面值，換股價須調整至相等於一股股份面值之金額。於本公佈日期，一股股份之面值為0.10港元而換股價亦為0.10港元。因此換股價將不會調整至低於0.10港元而換股股份之最高數目將維持於350,000,000股(除有關任何資本重組外)。

承董事會命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長盛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長盛先生、朱勇軍先生及陳永源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夏萍小姐、何耀瑜先生及高明東先生。